

花与林

浅叶情深

以她之名建立世人闻之变色的杀手组织，
让她的名字成为死亡和血腥的象征。
他究竟是爱她，还是害她？

花与梦系列 108

针叶◎著

花雨原创最好的作家群

主编·珠雅

浅叶情深

◎ 针 叶

「老妖精！」十年前，他毫不客气地这样叫她。

「浅浅！」十年后，他温柔似水地唤着她。

以她之名建立世人闻之色变的杀手组织，
让她的名字成为死亡和血腥的象征。

他究竟是爱她，还是害她？

他呀，根本是个超级任性、冷酷霸道的杀手之王！

可……看着剑尖穿过他的胸膛，她难受；

看到利爪透过他的胸膛，她生气，

更有……心疼？

这个目中无妖的家伙！

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她已经如此在意他了？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花与梦. 第3辑/珠雅主编. —呼和浩特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 2006. 5

ISBN 7-204-07840-3

I. 花... II. 珠... III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05870 号

策 划: 朝扬花雨

责任编辑: 吴日珊 朱莽烈

封面设计: 黄 浩

花与梦 (第3辑)

主 编: 珠 雅

出版发行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

电 话: 0471-4971950

印 刷: 广州伟龙印刷制版有限公司

开 本: 850×1168 1/64

印 张: 120 字数 3360 千字

版 次: 2006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7-204-07840-3/I·1669

定 价: 216.00 元(全 48 册)

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, 任何重制、仿制、盗版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, 一经查获, 必定追究到底, 绝不宽待。

【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】

花 与 梦

读者邮购优惠方式(免付邮资)

汇款地址: 广州市石牌邮局 0785 信箱 负责人收 邮编: 510631
本系列丛书长期征稿, 同时拥有便捷邮购方法和网上购物流程,
详情请查阅网址 <http://www.inbook.net>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097 我们离婚吧! ◎于佳 | 120 阿修罗的梦幻世界◎羽根 |
| 098 承蒙错爱◎于佳 | 121 青狐◎颜芳 |
| 099 爱时要提防◎角绿 | 122 路过蜻蜓◎萧默言 |
| 100 恋爱大过天◎桑德拉 | 123 凝眸流转◎槐绿 |
| 101 天生我倒霉◎江雨朵
(神鬼皆愁系列之一) | 124 浪花的手◎阿莫 |
| 102 标准言情小说◎江雨朵
(神鬼皆愁系列之二) | 125 律政黑白对◎如瞳 |
| 103 平凡爱情故事◎宁悠然 | 126 萦怀在心◎沈寒晴 |
| 104 别问我是谁◎唐纯 | 127 无名指曲线◎筱尔黛 |
| 105 好事多磨◎飞帆 | 128 我们的追求并不在眼前◎落玦 |
| 106 裸足天使◎飞帆 | 129 爱上漫画女孩◎董珊 |
| 107 让爱重来◎飞帆 | 130 合租之幸福纪事◎一两 |
| 108 浅叶情深◎针叶 | 131 宣告等待◎风阑 |
| 109 惟爱是卿◎千草 | 132 暗恋不是两三天◎李晓蓓 |
| 110 语音撩人◎千草 | 133 君子协定◎叶山南 |
| 111 流光◎风靡
(玄机变系列之一) | 134 预定爱情◎日不落 |
| 112 时来运转◎风靡
(玄机变系列之二) | 135 锁定我的幸福◎蛛十三 |
| 113 今夜不宜倾心◎水色 | 136 想和你一起幸福◎平天烬 |
| 114 等我长大来爱你◎燕然 | 137 不说永远◎天马 |
| 115 你是我的那杯茶◎叶山南 | 138 辛蒂蕾拉的情书◎明石 |
| 116 爱情擦边球◎青鸟 | 139 兔子爱吃窝边草◎那叶 |
| 117 蝶咒◎黄裳瑾瑜 | 140 爱情不是一杯茶◎夜明 |
| 118 恋蓝◎秦颖 | 141 爱你就像爱哈格◎水清 |
| 119 姐姐我爱你◎褚青禾 | 142 变奏之天空◎曦然 |
| | 143 盛夏情话◎余非鱼 |

WHERE LOVE STARTS 爱情开始的地方

花雨

新装上市!

16
勿忘我

www.jbbook.net

花雨原创浪漫言情小说家

藤萍\于佳\贾童\江雨朵\素问\念一
乔克天使\叶迷\机器猫\长晏\纳兰
苏盈\余眇\唐纯

港台言情小说名家

凌淑芬\单飞雪\绿痕\楼雨晴\黑洁明
四方宇\典心\兰京\决明\孟华\洛炜

联手打造中国浪漫言情第一刊!

言情世界
浪漫盛宴

将亨通进行到底/贾童
母米虫的幸福生活日记——做面膜做面膜/苏盈
不过夏至/长晏——原来爱情在这里/唐纯——情醉/余眇
二十三弦之画扇/藤萍——中华异想集 鱼妇(一)/藤萍
青珀再现/四方宇——猛虎在细嗅蔷薇——细数男装丽人/panke



浪漫小说
赠送

16¹⁷18 三期连送浪漫小说

楔子

地无常，犯天罡。五浊恶世，三毒炽盛，无有尽已。人与天地，参比三极，灾祥之兴，各以类至。时天垂象，见吉凶，日月薄食、神返幽玄，不遐有临。

狼烟起时，人号于市；狼烟灭尽，人泣于世。适至元八年，蒙古大汗忽必烈并西夏、金、宋、大理，合蒙古本土，取《易经》“大哉干元”之意，国号“大元”。元分人种为四：蒙古、色目、南、汉，尽及轻鄙之能事。在这世局繁乱间，犹以一杀手组织最惧于人。

以草叶为纲，以草叶为令——浅叶出，绝命诛。

时人皆称——浅叶组。

浅叶组神秘、凶残、财力雄厚。杀戮之后，无论在场众物或尸体，必定干净整齐不留一滴赤朱之血。但，它是恐怖的杀手组织，由一群嗜血无人性的凶恶之徒乌聚，也成为热血正道之士得以诛之而后快的组织。

提起“浅叶”二字，人们皆缄口不语，闻之变色。在世人眼中，它是血腥的象征。

无论高官爵位、无论贫富贵贱、无论善男信女，若收

到一枚黄木雕刻的浅叶令，即是阎罗索命的通告函，是灭族灭门、追杀到天涯海角的绝命誓。

万象归宗，死！

没人喜欢这个组织，包括三岁孩童。

1

遍野丛草，一眼扫去全是绿意。茂盛的草会掩盖行踪，无论动物，或人。

若是翱翔苍天的雄鹰，或许可见到草丛中行走飞快的一道黑色身影。黑影在生机盎然的草丛中纵越如飞，手中提着一尺见方的黑色包袱，隐隐散着血腥味。

苍鹰被血腥吸引，尖啸一声俯冲而下，坚硬的喙意图叼走男子手中的包袱，一飞冲天，划出完美的弧度……包袱，依旧在男子手中。

残忍的笑刚刚挂起，男子手中不知何时多了一个鹰头。鹰身拔高三丈后颓然落下，血溅草丛，没了踪影。舔拭手上的鹰血，男子收起笑，丝毫不受这段小插曲的影响，继续在一望无际的草中赶路。

不，不能说是一望无际的草，在层层绿波后，突然闪出一道万壑深渊，附首下看，一片蒙蒙雾气，深不见底。

急忙煞住身形，男子仰头，似在深吸浓郁青草气息。他有一副粗犷的面容，端正的脸上带着霸气和凶狠，一双灰色的眼满是冷漠，古井不波。

突然，他一跃而起跳入深渊。无声无息。



万丈深渊下，别有洞天。

“夏统领，恭候荣成归来。”未落地，下坠的男子便听到地底传来恭喜声。

“该死的！又是这只鹦鹉。”男子冷漠的脸上突然升起怒意。下坠的身形临空转向，飞脚踢向崖壁古松上大叫的五彩鹦鹉。

“夏统领，恭候荣成归来。”

鹦鹉似乎知他心情欠佳，未等脚到便飞离古松；跃到男子身后突然出现的人肩上。

“我的鹦鹉得罪你啦？”一个穿着非常随意的俊儒男子皱眉道。随意是抬举的形容，用凌乱才最为合适。抚着肩上的鹦鹉，他摇摇头，叹气。

“已经正午了，你刚睡醒。”不是疑问，是肯定。

“对。”男子拨开散乱的头发，转身。

以五行手法拍打凹凸不平的崖壁，便听得轰然巨响，百米高的山崖竟自行左移五丈，打开一个巨大的洞口。

“主人昨夜三更才歇，你早些时辰再去见主人。”走进洞，待男子贴立身后，散发男子启动洞口边的机关，巨石自行移回原处，了无痕迹，“对了，把手洗干净。”回头淡扫，见到他指间干涸的血迹，他叮嘱。

“庄舟，如果我杀了你的鹦鹉煮汤喝，你会不会生

气？”跟在他身后，男子突问。

“不会。”走在前方的男子轻声答道，听不出一丝火气，完全听不出。

穿过数丈岩洞，两人来到一方晴天之下。这是个美丽的山谷，夹在万壑丛山之间，鸟语花……不，没有花，全是绿油油的草。

“真的不会？”残忍地盯着五彩斑斓的鸟，男子嘴角有了淡笑，开始幻想拔了毛的鸟是何模样——鸚鵡山药蟒蛇汤，大补啊！

“不会！但我会剁了你拔毛的手。”突然转身，唤做庄舟的男子微笑，轻抚肩上的鸟儿，答得好轻好轻。

缥缈的语气引来男子全身的鸡皮，但，鸚鵡眯眼舒畅的神情让他刺眼，那双轻抚鸚鵡的手更让他刺眼。总之，刺眼！抖抖身，男子冷不防曲指弹向鸚鵡，引来火鸡般的鸟叫，人已飞快消失。

“记得洗干净你的手。”安抚着受到惊吓的爱鸟，庄舟冲已无人影的方向轻声叮咛。

无人应他，连哼都没有。

“夏无响，听到了吗？”这一句，带着威胁。

片刻，百米外传来一道轻哼，极不耐烦也极轻的哼。

“要喝鸚鵡汤，也没见你进过厨房。”勾起唇角，庄舟拉拉散开的领口，飘然离开。



“夏统领，主人没起身，您不能进去。”墨绿衣衫的守卫抬臂拦住急冲的人影，脸上是尽忠职守的严谨。

“滚开。”将手中的黑布包丢给守卫，夏无响浓眉一挑。

“夏统领……”接住劲道十足的包袱，守卫上前一步，死死拦住不让他鲁莽。

“无妨，进来吧。”低沉慵懒的男音突然响声，飘荡着充斥在两人耳边，震得两人心头一麻。

“主人！”守卫惊异低头，为自己的失职不安。

“没你的事，退下。”低沉的男音仍然带着些许慵懒，却听得出清醒不少。

“是。”将手中包袱放在门边，守卫退下。

“无响吗？还不进来。”屋内的男子催促着。

“我进来了。”挑眉一晒，推开紧闭的丈高朱门，夏无响依言踏入，心头竟涌起莫名的紧张。他也会紧张？是的，在面对他的主人，即便是嗜杀成性、冷血无情的他，仍是忐忑不安。

“咿——呀！”随着朱门的慢慢开启，映入眼中的是一片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绿色。

在踏入门槛时，他不忘抬头看一眼门上的大字——浅叶苑。这片山谷是世人闻之变色的杀手组织，浅叶组的隐身之所——浅叶草谷。这儿，是他的主人特别修筑的居所——浅叶苑。

一个很宽阔的院子，除了背靠山崖修筑了一幢二层高的居所，整个院子里全是草，而且，是特意让人挑选上好

的草种，一颗一颗种出来的草。

两层高的居所全是石块堆砌而成，顶部朱红的岩石上，刻着三个淡淡的大字——浅叶楼。石楼内，宽广的石厅中挂着墨黑的“浅叶居”三字，苍劲有力。而……石楼之上，住着一位……未闻其声，未见其人的……女子，庄舟是这么告诉他的。

想必女子是主人的禁脔。好在他素来对女人没多少兴趣，也不想多问。

作为浅叶组的主子，杀手的主人，必定是个凶残成性，嗜血嗜杀的男人。但……夏无响自问清醒，却始终摸不准这个主人的真性情。

“想什么？”

突来的叫唤惊醒他飞游的神思，夏无响心中微惊。立在石楼外，他仰首叫道：“无响任务完成，请主人验收。”

他是不能进去的。而他，也从未踏进过。山谷里，未经允许，任何人不能踏进浅叶苑；未得召唤，任何人不能踏进浅叶楼半步。否则，杀无赦！

“呵，早就闻到你身上的血腥味了，刚回来吗？”石楼内飘出轻轻的笑声。

“对。”沉静心神，夏无响狂傲一笑，冲石楼大叫，“别忘了，我入你门下，是为杀你而来。”

“我记得。”楼内男子依旧轻笑，“只要你能杀得了我，浅叶谷主人的位置，由你来坐。”

“我一定会。”摺下决心，夏无响捏紧五指，消去莫

名的紧张。

他入浅叶组不过一个寒暑，但他的目标，是成为人人闻之变色的浅叶谷主人。只要……他杀得了石楼内的男人——叶晨沙。

叶晨沙是个……让他佩服，也能挑动他杀心的男人。

无可否认，浅叶组是个不像杀手的杀手组织。整个山头，方圆千里全是浅叶组的苑地。在世人眼中连绵不绝的群山深森，渊壑奇珍，不过是叶晨沙家中的后院。一个财力雄厚的人，做什么不好，却偏偏要做杀手。这个男人的心思太深沉了！

浅叶组十年前不过一个声寂无名的小型暗杀组织，是大元朝廷设于政外的影性质组织，故叶晨沙之父叶惊天能有如此宽广的山头。叶惊天凶狠残忍，对亲生儿子也不例外。在他眼中，只有杀手，没有亲情；不杀人，就要被人杀。在纷乱的格局中，这是血的生存法则。

不知何因，十年前，叶晨沙弑父，以十八岁的年纪坐上杀手组首领的位置，尽收其父家业，将组织迁于深渊之下。若非有人引领，没人知道深崖绝壁下，竟有如此精美的景致。

从此，朝廷的暗杀组织消失，浅叶组响彻江湖，人人闻之变色。

这个组织够恨，够绝——浅叶令出，无一活口。全是叶晨沙的功劳。

因为他够恨，所以组下不够恨的人，不是任务失败丢了性命，就因胆小惧怕，被人剁了做草肥，灭口手段之高

明、之残忍、之无情，到了人人得而诛之的地步。但这样一个男人，居然爱草如命，爱到……近乎痴狂。

草呢，不值钱的东西，遍地皆是，一种十分轻贱的植物，有必要如此痴狂吗？

叶晨沙爱草，谷中尽人皆知。即便是不懂事的臭鸟，也只敢停在树上乱叫乱跳，而不敢胡乱咬坏地上的绿草，特别是浅叶苑内，那株一人来高的兰草。

兰草长到人高，倒也算是稀奇之物，但，值得如此珍藏吗？

谷中，是人皆知，叶晨沙爱那珠兰草，爱到……唉，爱到让世间众人听草变色，特别是“浅叶”两字，如魑魅降世，阎罗索命。

浅叶，是楼中女人的名字。

夏无响非常好奇，什么样的女人能让冷血无情的叶晨沙如痴如狂？

“行了，快出去，你身上的血腥味太浓了，她不喜欢。”楼内又传来轻忽的低沉男音，隐约可以听到疲惫的哈欠声。

“属下告退。”突然变冷的气息让他的掌心沁出一层细汗，低头敛眉，夏无响看到手掌上干枯的鹰血。

“对了，若是没事，你去帮帮庄舟，他一人调教一群人，也挺吃力的。”刚刚掩好厚重的朱门，空旷的院内又飘出轻轻的叹息。

“我会的。”听到“庄舟”两字，夏无响面色一僵，想起那条……鸟的量词似乎为“只”……那只令他杀而后

快的该死鹦鹉。

待他走后，浅叶苑回复素有的宁静，非常非常之静，静得只能听到风吹草舞的沙沙声。

这儿，是谷中最安静的苑子，安静得……近乎诡异。



“你在睡觉吗？”温柔的话语来自一位俊美男子。

斯文的样子，白色锦袍以玉带随意束紧于腰间，襟口微敞，袍角绣着一棵青悠悠的兰草，任人看到都不会将其联想成闻之变色的杀手组首领，但他是。

当朝统治者对他又恨又惧，他们会出天价买浅叶组除去政见不和派，也怕敌派以同样手段取自家性命；贵族富商对他既惧又怕，只要叶晨沙出现的地方，不论好坏，无一活口；平民百姓则将他作为吓唬顽皮孩子的魔头坏蛋。

这个人人畏惧的男人，此刻却趴在遍地绿草中，轻轻对着晒太阳的绿衫女子低语，眼中的温柔恐怕自己也不知。

见日头渐炎，叶晨沙随手捞起精雕细刻的龙骨油纸伞，撑开形成一方阴影，为女子掩去刺目阳光，让她睡得安稳。

女子斜卧的身子动了动，慢慢抬起头，枕上他的腿，调成舒服的姿势，无声无语。

“不想和我说话吗？”任女子枕着他的腿，叶晨沙再度开口。

“不想。”淡淡的声音从他腿边传来。

“我又哪里惹你生气了？”

“……我要出去玩。”女子赌气似的说，软软的嗓音不是撒娇，音质天成。

“好，想去哪儿，我陪你。”他一口答应，非常之通容。

“不要你陪。”女子慢慢翻转身体，仰卧的瞳与他对视。

她明明有能力出去，为什么遇到他后，她引以为傲的能力全化为软绵绵的慵懒，心有余而力不足？

她是妖啊，一株活了六百年的草妖啊，竟然被一个凡人束了自由，怎可能？

细眉明眸染上困惑，白玉无骨的手慢慢移向上方形成阴影的面容，停在颊畔轻轻抚摸。很光滑，丝毫感觉不到胡碴扎手的麻痛。他总是把自己的脸弄得很干净，很光滑，让她摸起来很舒服。

叶晨沙，在她上百岁的年龄下，他不过是个小毛孩子罢了，缘何能将她困于低幽的草谷？何况，她至少是他的救命恩人吧。

恩将仇报的家伙！

想到被困于此，女子淡淡的神色起了变化，明眸瞪圆了些，却依然娇懒。

她不明白，他在山谷中的荒凉之地建起世人眼中恐怖的杀手组织，以她的名字命名，以她的喜好种植谷中的植物，让世人听到她的名字便声色俱变，惊恐难安。为什

么？他故意害她吗？抹黑她的道行和修行，让她远离朋友，故意……

浅叶出，绝命诛！

就算住在与世隔绝的谷底，她依然在其他人口中听到或多或少的传闻。此六字一出，方圆百里绝无活口。浅叶出……浅叶……是她的名字，但他让她的名字成了死亡和血腥的象征。他一定是故意的，故意——害她。

“浅浅，你在勾引我吗？”耳畔突地传来一阵热气，转眼他已捉住她径自抚摸的小手，放在唇边轻噬。

“唉——”她叹气，极轻极轻。

又来了！她叫浅叶，他偏偏喜欢叫她浅浅。叫浅叶不好吗？或者，叫草草也行呀，她本是一株妖草，被唤名为草是理所当然的。为什么他不能像她的草妖朋友一样，唤她小草呢？草妖们常常叫她小野草，她也被叫习惯了。活到现在，唤她浅浅的，只有叶晨沙一人。

浅浅？她还深深呢！

抽不回被人噬咬的手，她动动唇，仍是一句：“我要出去玩。”

“好，想去哪儿，我陪你。”他吻着唇边的小手，仍旧是笑。

“不要你陪。”

话……似乎又回到原点。

